

➤ 飲宴應酬 (38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4 年 10 月飲宴應酬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	本市山上區公所	新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楊○○ 新○里辦公處里長黃○○	104.10.13	大庄活動中心	新○社區發展協會暨里辦公處訂於 104 年 10 月 24 日舉辦九九重陽慶祝大會平安宴，該協會理事長楊○○及里長黃○○邀請本市山上區公所○課長參加。	因公所與該協會、里辦公處間具費用補助關係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於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2	本市山上區公所	新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楊○○ 新○里辦公處里長黃○○	104.10.13	廣濟宮	廣濟宮訂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舉辦重陽慶祝平安宴，新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楊○○及新○里辦公處里長黃○○邀請本市山上區公所○課長參加。	因公所與該協會、里辦公處間具費用補助關係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於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3~17	本市永康區公所	五○里、六○里、東○里、南○里、埔○里、鹽○里、鹽○里、大○里、西○里、蔦○里、網○里、新○里、復○里、建○里、東○里里長	104.10.5	里活動中心 北極殿 南極殿 禹帝宮 三老爺宮 五王府 富強路巷內 豐勝遊覽車公司停車場 復國路巷口 大灣三街等地點	本市永康區五○里、六○里、東○里、南○里、埔○里、鹽○里、鹽○里、大○里、西○里、蔦○里、網○里、新○里、復○里、建○里及東○里分別於 104 年 9 月 5 日、18 日、19 日及 20 日舉辦中秋節聯歡晚會，各里里長分別邀請本市永康區公所區長參加餐敘。	因公所對各里具有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及費用補助關係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18	本市永康區公所	三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王○○	104.10.5	保靈宮	三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04 年 9 月 20 日舉辦中秋節聯歡晚會，該協會理事長王○○邀請本市永康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與該協會間具有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及費用補助關係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19~27	本市白河區公所	廣○、外○、甘○、昇○、大○、關○、竹○、崎○、蓮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	104.10.8 10.12 10.13 10.14 10.15 10.16	社區發展協會	本市白河區廣○、外○、甘○、昇○、大○、關○、竹○、崎○、蓮○社區發展協會分別於 104 年 10 月 11、15、16、20 及 24 日舉辦重陽敬老活動慶祝大會並餐敘，各該協會理事長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餐敘。	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機構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8	本市白河區公所	大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吳○○	104.10.16	大○社區發展協會	大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0 月 24 日舉辦柳丁行銷推廣大會並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吳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機構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29	本市白河區公所	白○里里長林○○	104.10.8	白○里	白○里辦公處訂於 104 年 10 月 13 日舉辦重陽敬老活動慶祝大會並餐敘，里長林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與里辦公處間具有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及費用補助關係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
30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福利協進會黃○○	104.10.15	○福利協進會	○福利協進會訂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舉辦重陽敬老活動慶祝大會並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機構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1	本市白河區公所	竹○宮主委 郭○○	104.10.14	竹○宮	竹○宮訂於 104 年 10 月 18 日舉辦請火大典並餐敘，主委郭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對該本項文化活動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機構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32	本市白河區公所	永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葉○○	104.10.15	永○社區發展協會	永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0 月 17 日舉辦長青健行及慶生慶祝大會並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葉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機構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33	本市白河區公所	虎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吳○○	104.9.21	虎○社區發展協會	虎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9 月 26 日舉辦文化活動並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吳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與該協會間具有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及費用補助關係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34	本市白河區公所	○之家 主任陳○○	104.9.25	○之家	○之家訂於 104 年 9 月 27 日舉辦中秋節慶祝大會並餐敘，主任陳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因公所與○之家涉及重陽禮金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。
35~38	本市白河區公所	廣○、玉○、外○及草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	104.9.15 104.9.18 104.9.21 104.9.25	社區發展協會	本市白河區廣○、玉○、外○及草○社區發展協會分別訂於 104 年 9 月 19、23、24 及 27 日舉辦中秋節慶祝大會並餐敘，各該協會理事長分別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與該協會間具有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及費用補助關係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知會政風單位後，基於民俗節慶前往餐敘。